

##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约1000万元，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2024年4月8日，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正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24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100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2）。

因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计划增加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1000万元，即公司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约为20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7月2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计划增加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主要是向关联人购进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向关联人销售、提供服务，均是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了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且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计划增加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事项。

2024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日常关联交易增加额 1000 万元，以及增加后公司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共约 2005 万元，均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因此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和类别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增加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约 1000 万元，即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约为 2005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原预计金额 (单位：万元)	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单位：元)	2024 年度拟增加金额 (万元)	增加后 2024 年预计金额 (万元)
向 关 联 人 进 购 商 品/ 接 受 关 联 人 提 供 的 服 务	南宁威凯智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0.00	1,014,774.91	0.00	300.00
	南宁学院	5.00	18,000.00	0.00	5.00
	南宁威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0.00	347,278.84	0.00	20.00
	小计	325.00	1,380,053.75	0.00	325.00
向 关	南宁市国立房	350.00	3,736,905.00	50.00	400.00

联 人 销 售 商 品/ 提 供 服 务	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南宁学院	300.00	301,925.00	950.00	1,250.00
	南宁威宁投资 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及其控制 的法人或其他 组织	30.00	52,066.10	0.00	30.00
	小计	680.00	4,090,896.10	1,000.00	1,680.00
合 计	1005.00	5,470,949.85	1,000.00	2,005.00	

注：关联交易在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进行内部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基本情况详见2024年4月1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的《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2）。

###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南宁威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南宁威凯智慧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国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宁学院是由南宁威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南宁威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和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南宁威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履约能力较强。

2023年，南宁威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了中期票据、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了公司债券，信用评级为AA+。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1. 关联人向公司提供服务**

关联人或其控制的法人将通过公开竞标等方式参与公司保安、保洁等外包服务的招标。

定价原则：市场公允价。

### **2. 公司向关联人购进商品**

为充分利用关联人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并通过商业竞谈等方式向关联人购进商品。

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以同类商品市场价格为基础，并经双方协商后确定交易价格；无市场价格参照时，以成本加合理利润作为定价依据。

### **3. 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为充分利用关联人拥有的资源，拓宽销售渠道，公司将通过参加公开竞标、集中采购及市价销售等方式，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定价原则：公开竞价、公允价格基础上协商定价或市场价格。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 2024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系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进行交易，遵循了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且关联方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于该类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